

# 关于加强晋宁区公共基础设施维护与优化的建议

## 一、基本情况

在晋宁区积极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努力打造美丽乡村、美丽城镇与和谐社区的进程中，公共基础设施的完善程度和安全状况，不仅关系到居民的日常生活质量，更直接影响着区域的整体形象与可持续发展。然而，目前全区范围内存在的一些公共基础设施问题，亟待引起重视并加以解决。

晋宁区各个城镇和乡村的人行道是居民日常出行的重要通道，但普遍存在路面破损问题。以磷都花园周边为例，随着时间推移，树木生长致使路面石板凸起、残缺，类似情况在其他小区周边、商业街道以及乡村道路也屡见不鲜。东风路与和璟路路口至堡孜公园公厕路段尤为突出，来往行人众多，安全隐患极大。这些破损的路面不仅给居民出行带来不便，容易导致老人、儿童摔倒受伤，而且与晋宁区追求的高品质城乡环境建设目标相悖。

部分树木的生长管理缺乏有效维护。许多区域存在树枝过低的情况，在磷都花园周边如此，在其他区域也同样存在，行人在行走过程中容易被碰伤，影响居民出行体验和安全。

## 二、存在问题

安全隐患突出：破损的人行道石板和过低的树枝严重威胁居民的人身安全。对于老人、儿童以及行动不便的人群来说，凸起

或残缺的路面石板犹如隐形的“陷阱”，随时可能引发意外事故。而过低的树枝在不经意间就会给行人造成头部碰撞伤害，特别是在人员密集的场所，安全风险更高。

影响城乡形象：不平整的人行道和杂乱的树枝，破坏了晋宁区城乡整体的美观度和整洁度。无论是在繁华的城镇街道，还是宁静的乡村小道，这些问题都与美丽城镇、美丽乡村的建设理念格格不入，降低了晋宁区的城市品质和对外形象，不利于区域的招商引资和旅游发展。

维护管理缺失：目前，晋宁区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存在明显不足。缺乏定期的巡检制度，未能及时发现路面石板和树枝生长带来的问题；在维护责任划分上不够明确，导致相关部门和单位之间存在推诿现象，难以形成有效的维护管理合力；同时，维护资金投入不足，限制了公共基础设施的及时修复和更新。

### **三、建议**

建议区政府相关部门组织专业人员对全区范围内的人行道和绿化设施进行全面排查，建立问题台账。针对排查出的路面石板凸起、残缺以及树枝过低等问题，制定统一的整治标准和方案。优先对人员密集区域和事故多发地段进行集中整治，重新铺设破损路面，修剪过低树枝，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制定晋宁区公共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规范，明确维护标准、维护周期和维护责任。加大维护资金投入，设立专项维护资金，确保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有充足的资金保障。